证券代码：002840　证券简称：华统股份　公告编号：2025-106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316,525万元，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2、本次担保对象天台华统食品有限公司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高于7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与浙江天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始丰支行于2025年10月11日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意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天台华统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台华统”）自2025年10月11日至2027年10月10日融资期间内最高融资限额为折合人民币3,000万元的所有融资债权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清偿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保证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所产生的债权人的所有债权，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融资过程中发生的垫付款、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应付费用和实现债权及担保权利的费用等。实现债权及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催讨差旅费和其他合理费用。

（二）担保审议情况

2024年12月16日和2025年1月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2025年度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9.90亿元人民币的新增担保额度，其中预计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2.00亿元人民币；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7.90亿元人民币。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经营融资需求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间调配使用担保额度，无需另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新增担保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预计2025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因此根据公司实际经营融资需求，公司管理层在前述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的担保额度内，对丽水市丽农生态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水农牧”）及天台华统的担保额度进行调整，其中对丽水农牧的担保额度调减2,000万元，对天台华统的担保额度调增2,000万元，调配后，丽水农牧的担保额度由24,000万元调减为22,000万元，天台华统的担保额度由4,000万元调增为6,000万元。

本次担保发生前，公司对天台华统实际担保余额为0.00万元，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对天台华统实际担保余额为3,000万元。

二、担保事项基本情况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万元）	截至目前（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天台华统	100%	资产负债率高于70%	0.00	3,000.00	3,000.00	0.74%	否

三、被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台华统食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23MA2AN4J15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何俊杰

成立时间：2018年5月28日

经营期限：2018年5月28日至长期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天台县赤城街道响堂村

经营范围：生猪屠宰；肉制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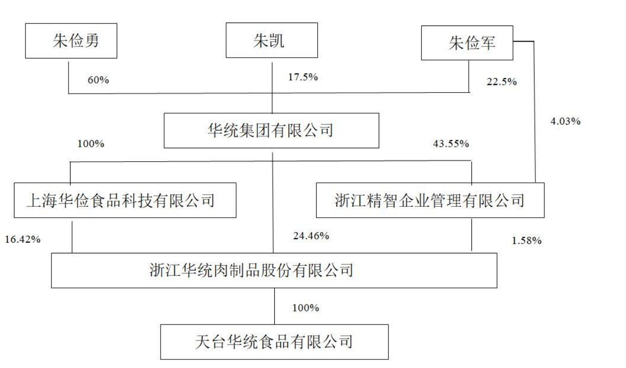

3、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2,117,464.48	80,099,630.35
负债总额	64,497,030.42	70,135,114.28
净资产	7,620,434.06	9,964,516.07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99,263,083.80	139,977,049.59
利润总额	1,553,238.52	2,344,082.01
净利润	1,553,238.52	2,344,082.01

备注：全资子公司天台华统食品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浙江天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始丰支行于2025年10月11日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意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天台华统自2025年10月11日至2027年10月10日融资期间内最高融资限额为折合人民币3,000万元的所有融资债权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根据各笔融资分别确定，即各笔融资的保证期间自该笔融资债务清偿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保证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所产生的债权人的所有债权，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包括罚息、复息、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等）、融资过程中发生的垫付款、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应付费用和实现债权及担保权利的费用等。实现债权及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催讨差旅费和其他合理费用。如因为主合同所涉及的基础合同和基础交易存在虚假或欺诈等情况而导致债权人受到损失的或因债务人操作不当，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属于本合同担保的范围。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事项，有利于下属公司的业务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益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鉴于公司对本次被担保对象拥有绝对控制权，在经营中能够及时识别及控制本次担保风险，故公司未要求本次被担保方提供反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额度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意见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5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47）。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有效审批对外担保金额为461,225万元（其中资产池业务互保金额150,000万元），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316,525万元（其中资产池业务互保金额100,000万元），占公司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130.19%，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4,775万元。

上述对外担保系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对外担保。除此外，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也不存在逾期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公司与浙江天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始丰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25-158
债券代码：127107　债券简称：领益转债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领益转债”即将停止转股暨赎回前最后一个交易日的重要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最后转股日：2025年10月14日

2025年10月14日是“领益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当日收市前，持有“领益转债”的投资者仍可进行转股；2025年10月14日收市后，未转股的“领益转债”将停止转股。

2、截至2025年10月13日收市后，距离“领益转债”停止转股并赎回仅剩1个交易日。本公司特别提醒“领益转债”持有人务必认真阅读本公告，充分了解相关风险，注意最后转股时间，审慎作出投资决策。

特别提示：

1、“领益转债”赎回价格：100.181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0.20%，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2、赎回条件满足日：2025年9月8日

3、“领益转债”停止交易日：2025年10月10日

4、“领益转债”赎回登记日：2025年10月14日

5、“领益转债”停止转股日：2025年10月15日

6、“领益转债”赎回日：2025年10月15日

7、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5年10月20日

8、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5年10月22日

9、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0、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领转债

11、根据安排，截至2025年10月14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领益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领益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特提醒“领益转债”债券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债券持有人持有的“领益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赎回的情形。

12、风险提示：本次“领益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提醒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领益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审慎考虑，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行使“领益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后续“领益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赎回情况概述

（一）触发赎回情形

自2025年8月19日至2025年9月8日，公司股票在连续30个交易日中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领益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11.87元/股），根据《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已触发“领益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2025年9月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领益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领益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领益转债”全部赎回。

（二）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领益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转股价格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赎回实施安排

（一）赎回价格及赎回价格的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领益转债”赎回价格为100.181元/张（含息税）。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其中：i=0.20%（“领益转债”第一年计息年度，即2024年11月18日至2025年11月17日的票面利率）；

t=331天（2024年11月18日至2025年10月15日，算头不算尾）；

计算可得：当期利息IA=B×i×t/365=100×0.20%×331/365=0.181元/张；

由上可得“领益转债”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利息=100+0.181=100.181元/张；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10月14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领益转债”持有人。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赎回日前的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领益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自2025年10月10日起，“领益转债”停止交易。

3、自2025年10月15日起，“领益转债”停止转股。

4、2025年10月15日为“领益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10月14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领益转债”。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领益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5、2025年10月20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到达结算公司账户），2025年10月22日为赎回款到达“领益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领益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领益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6、公司将在赎回日后的七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四）其他事宜

咨询部门：公司证券部

咨询电话：0750-3506078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领益转债”的情况

经核查，在本次“领益转债”赎回条件满足前六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领胜投资（江苏）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曾芳勤女士交易“领益转债”的情况具体如下：

持有人	期初持有数量（张）	期间合计买入数量（张）	期间合计卖出数量（张）	期末持有数量（张）
领胜投资（江苏）有限公司	12,621,409	-	12,621,409	0
曾芳勤	440,693	-	440,693	0
合计	13,062,102	-	13,062,102	0

除以上情形外，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不存在其它交易“领益转债”的情形。

四、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领益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可转债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2、“领益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1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债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法律意见书》；

4、《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领益转债”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072　证券简称：天和磁材　公告编号：2025-084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1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为满足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需要，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具体如下：

开户机构	账户名称	账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115601011800505872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在现金管理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使用或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上述账户。

特此公告。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603072　证券简称：天和磁材　公告编号：2025-085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产品：银行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12,000万元人民币。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5年2月1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的投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仍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额度

公司本次使用12,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

（四）投资方式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14861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00	2025/10/12	2025/12/30	1.00%-1.79%	无	否

二、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2月1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的投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仍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授权有效期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万元）	是否赎回
1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升级版）	固定收益型	4,000.00	2025/2/27	2025/3/6	1.45%	1.13	是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397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00	2025/3/3	2025/3/26	0.644%-3.356%	25.38	是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3976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5/3/3	2025/3/28	0.65%-3.35%	4.45	是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3975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2025/3/3	2025/3/26	0.644%-3.356%	5.29	是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对公结构性存款202503976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	2025/3/3	2025/3/28	0.65%-3.35%	1.56	是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内蒙古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5/3/5	2025/3/28	0.80%-2.40%	19.66	是
7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升级版）	固定收益型	2,000.00	2025/3/6	2025/3/13	1.45%	0.56	是
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1956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5/3/15	2025/3/27	1.05%-1.95%	2.56	是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	2025/4/7	2025/4/27	1.30%-2.70%	10.36	是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0.00	2025/4/7	2025/4/27	1.30%-2.70%	25.15	是
1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000.00	2025/4/7	2025/4/27	1.30%-2.70%	34.03	是
1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2128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5/4/12	2025/5/12	1.05%-2.07%	5.10	是
1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固定收益型	6,000.00	2025/4/29	2025/5/7	1.00%	0.13	是
1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固定收益型	13,000.00	2025/4/29	2025/5/7	1.00%	0.29	是
1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固定收益型	8,000.00	2025/4/29	2025/5/7	1.00%	0.18	是
1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7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5/5/6	2025/5/23	1.30%或2.65%	0.61	是
1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7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5/5/6	2025/5/23	1.30%或2.65%	2.42	是
1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7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5/5/6	2025/5/23	1.30%或2.65%	9.08	是
1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固定收益型	6,000.00	2025/5/7	2025/5/14	1.00%	1.17	是
2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固定收益型	13,000.00	2025/5/7	2025/5/14	1.00%	2.53	是
2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固定收益型	8,000.00	2025/5/7	2025/5/14	1.00%	1.56	是
2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固定收益型	6,000.00	2025/5/14	2025/5/21	1.00%	0.99	是
2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固定收益型	13,000.00	2025/5/14	2025/5/21	1.00%	2.15	是
2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固定收益型	8,000.00	2025/5/14	2025/5/21	1.00%	1.32	是
2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4678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5/5/16	2025/6/30	1.05%-1.93%	7.14	是
2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4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5/5/27	2025/6/30	1.00%或2.24%	2.09	是
2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4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5/5/27	2025/6/30	1.00%或2.24%	8.35	是
2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4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5/5/27	2025/6/30	1.00%或2.24%	31.30	是
2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7485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2025/7/1	2025/9/30	1.00%-1.87%	11.66	是
3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0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5/7/2	2025/9/30	1.00%或2.24%	22.09	是
3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0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00	2025/7/2	2025/9/30	1.00%或2.24%	66.28	是
3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0天封闭式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5/7/2	2025/9/30	1.00%或2.24%	82.85	是
3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13891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5/10/1	2025/12/30	1.00%-1.72%	-	否
3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13849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	2025/10/1	2025/10/31	1.00%-1.65%	-	否
3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4,000.00	2025/10/1	2025/10/8	0.75%	0.58	是
3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12,000.00	2025/10/1	2025/10/8	0.75%	1.75	是
3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14,000.00	2025/10/1	2025/10/8	0.75%	2.04	是
3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14861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00	2025/10/12	2025/12/30	1.00%-1.79%	-	否

特此公告。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25-049号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事项预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海格天腾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腾产业”）拟在产权交易所预挂牌，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

2、本次预挂牌仅为信息预披露，目的在于征寻意向方，不构成交易行为，交易对方尚不确定，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仍为天腾产业的控股股东，不会改变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天腾产业仍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

4、本次增资扩股事项尚需履行有权批准单位的批准程序，并履行公司内部审议程序，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增资扩股预挂牌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天腾产业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根据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天腾产业本次增资扩股将在广州产权交易所（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国有资产交易业务子平台）进行预挂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预挂牌事项不构成公司董事会审议事项。

本次预挂牌仅为信息预披露，目的在于征寻意向方，不构成交易行为，交易对方尚不确定，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增资扩股事项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

二、预挂牌标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州海格天腾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曲焦

注册资本：9亿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年2月18日

住　所：广州市增城区朱村街道天腾路1号

经营范围：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办公设备租赁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物业管理；科技中介服务；创业空间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机械设备租赁。

2、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天腾产业100%股权。

3、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合计	125,519.21	66,203.86
负债合计	35,432.31	29,200.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086.90	37,003.68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83.22	1.65

注：天腾产业2024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2025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经查询，天腾产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预挂牌的主要内容及相关安排

本次天腾产业拟通过广州产权交易所预挂牌以增资扩股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仅为信息预披露，目的在于征寻意向方，不构成交易行为。最终投资者、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以正式挂牌成交结果为准。

四、本次增资扩股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天腾产业本次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可满足天腾产业业务发展及后期经营对资金的需要，有利于加快天腾信息产业基地建设，加大无人和低空经济业务布局，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战略规划。

天腾产业本次增资扩股不会影响公司对天腾产业的实际控制权，公司仍为天腾产业的控股股东，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风险提示

本次天腾产业增资扩股预挂牌事项为信息预披露，不构成交易行为，本次增资扩股事项尚需履行有权批准单位的批准程序和公司内部审议程序，该事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2746　证券简称：仙坛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8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完善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公司于2025年10月13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参会职工代表认真讨论，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同意选举王斌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王斌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和任职资格。

王斌先生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完成后，其变更为公司第五届职工代表董事，并仍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构成人员不变。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要求。

备查文件：

1、公司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4日

附件：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王斌先生：197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中共党员，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6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财务副经理、经理、财务副总监、资深财务副总监，现任公司董事、财务管理事业部副总经理。

王斌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746　证券简称：仙坛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7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9月份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5年9月份销售情况简报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9月实现鸡肉产品销售收入48,493.06万元，销售数量5.70万吨，同比变动幅度分别为11.95%、18.32%，环比变动幅度分别为-6.05%、-5.09%。

其中，家禽饲养加工行业实现鸡肉产品销售收入43,864.48万元，销售数量5.36万吨（注：抵消前的鸡肉产品销售收入为47,589.52万元，销售数量5.65万吨），同比变动8.67%、16.16%，环比变动-5.49%、-4.57%；食品加工行业实现鸡肉产品销售收入4,628.58万元，销售数量0.34万吨，同比变动56.92%、67.66%，环比变动-11.08%、-12.51%。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上述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二、原因说明

公司调理品一期工程项目的研发、品牌建设、销售市场目前已经稳步推进。二期工程已于2024年7月17日投产，调理品的生产产能逐步释放，生产加工数量逐步增加，销售数量和销售收入也随之同比增加。

三、风险提示

1、上述披露仅为公司鸡肉产品的销售情况，不包含其他业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鸡肉产品销售价格大幅波动（上升或下降）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4日

银河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0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河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河中证A500指数增强	
基金主代码		022706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银河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银河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更新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10月14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10月14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10月14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维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护基金的平稳运行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河中证A500指数增强A	银河中证A500指数增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2706	022707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1）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5年10月14日起限制银河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金额；即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A类、C类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申请的日累计金额大于100万元，则100万元确认申购成功，超过100万元（不含）金额的部分将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金额大于100万元，按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本公司将逐笔累加至100万元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超出部分的申请金额本公司有权确认失败。

（2）在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公司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

（3）自2025年10月20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敬请投资人提前做好交易安排。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免费服务热线400-820-0860，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gf.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产品法律文件，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4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良信股份”或“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11月30日，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8月2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根据上述决议，近日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签署了结构性存款协议，具体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主要情况

序号	受托人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利率
1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6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H08744）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5-09-26	2025-11-26	1%或1.7%
2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5-10-09	2025-11-26	1%或1.67%

注：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表所列签约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尽管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进行现金管理合作，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

2、公司及子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及子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通过结构性存款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且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及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截至公告日，最近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机构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4-10-25	2025-01-31	1.3%或2.26%	是
2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	2024-12-20	2025-03-28	1.3%或2.26%	是
3	工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4-12-23	2025-03-25	0.75%-2.09%	是
4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5-02-24	2025-06-01	1.3%或2.17%	是
5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	2025-04-01	2025-04-21	1.3%或2.27%	是
6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5-04-24	2025-07-24	1.75%或2%	否
7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	2025-05-06	2025-05-28	1.3%或2.52%	是
8	工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0	2025-06-12	2025-06-30	0.65%-2.20%	是
9	工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0	2025-07-02	2025-07-31	0.65%-2.24%	是
10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5-09-26	2025-11-26	1%或1.7%	否
11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5-10-09	2025-11-26	1%或1.67%	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本次），公司及子公司用于开展现金管理业务的闲置募集资金金额未超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的额度范围。

五、备查文件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协议书》《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3日